

证券代码：301008

证券简称：宏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117

债券代码：123218

债券简称：宏昌转债

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蓝慧娴女士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全体监事豁免了本次会议关于会议通知时间的相关要求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或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履行了相关法定程序；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；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容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；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的责任感、使命感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蓝慧娴女士虽已辞职担任监事，但在监事补选完成前，仍履行监事职责。其后续拟参与本次激励计划，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2、以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制定的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、综合性及可操作性，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，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，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。

蓝慧娴女士虽已辞职担任监事，但在监事补选完成前，仍履行监事职责。其后续拟参与本次激励计划，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3、以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实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，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，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10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。

蓝慧娴女士虽已辞职担任监事，但在监事补选完成前，仍履行监事职责。其后续拟参与本次激励计划，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。

4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1月19日